

证券代码：839502

证券简称：通普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胥军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迎宾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满足经营需要，拟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迎宾支行贷款

3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贷款年利率 4%，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到期还本（具体借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本贷款由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公司股东孙宇佳、胥军提供保证担保，公司股东孙宇佳、胥军为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本次贷款系关联方无偿提供担保，故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关联交易，无需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7 日